

臺中市市有房地換約續租申請書

受文者	臺中市政府財政局	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
申請事項	為市有房地租期屆滿，請准換約續租。	繳附文件	一、舊(原)租約1份(租字第 號)租約遺失者，請附切結書1份。 二、續訂契約3份。 三、最近1個月內房屋稅籍證明書及房屋課稅明細表各1份。(請向地方稅務局申請，非房屋稅單) 四、承租人及保證人最近1個月內戶籍資料1份。(新式戶口名簿影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最近一個月內之戶籍謄本，以上任選一種，設籍臺中市者無須檢附)			
土地座落	土地標示：臺中市 區 段 小段 地號 承租面積 平方公尺等 筆 已蓋建物門牌：臺中市 區 里 街 段 巷 弄 號 樓。建築面積 平方公尺					
申請人	姓名	蓋章	性別	出生年月日	戶籍住址	身分證統一編號
					通訊住址	電話號碼

注意：(一)申請換約時，如有積欠租金應先繳清。
 (二)租期屆滿前一月請前來換訂租約。